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中勤万信 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中勤万信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 （1）机构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3 日
-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4）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 （5）首席合伙人：胡柏和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勤万信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一）人员信息

（1）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王永新，注册会计师，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00 年加入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为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于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了顾地科技、兴发集团、京山轻机、凯旺科技、武汉控股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2）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叶忠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2 年开始在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现任职合伙人。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改制及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相关业务。于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3）签字注册会计师：吴萍，2007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7 年 7 月开始在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为多家上市公司及新三板公司提供年报审计、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相关业务。于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

（二）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1）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拟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诚信记录情况：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王永新、项目合伙人叶忠辉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签字注册会计师吴萍最近3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1次。

三、公司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经评估，近一年中勤万信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2025年，中勤万信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2025年年报工作安排，中勤万信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

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

四、总体评价

2025年，中勤万信在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11日